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sram Medical Ltd 復銳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於以色列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Sisram Medical Ltd復銳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銅鑼灣軒尼詩道489號銅鑼灣廣場一期16樓1603-1604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為大會而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刊發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考慮並酌情批准建議採納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及根據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本公司董事特別授權以於將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轉歸時發行及配發最多22,107,780股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年度授權」）。
2. 考慮並酌情批准建議採納董事及高級職員薪酬政策。
3. 考慮並酌情批准建議根據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向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劉毅先生授予22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並在轉歸受限制股份單位時向劉毅先生發行相應數目的股份。
4. 考慮並酌情批准建議根據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Lior Moshe DAYAN先生授予8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並在轉歸受限制股份單位時向Lior Moshe DAYAN先生發行相應數目的股份。
5. 考慮並酌情批准建議根據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步國軍先生授予8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並在轉歸受限制股份單位時向步國軍先生發行相應數目的股份。
6. 考慮並酌情批准建議根據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向本公司副總裁兼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Doron YANNAI先生授予183,49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並在轉歸受限制股份單位時向Doron YANNAI先生發行相應數目的股份。

代表董事會
Sisram Medical Ltd
復銳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劉毅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 僅供識別

附註：

1.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
2. 任何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任一名代表（或倘彼持有超過一股股份，則可委任超過一名代表）出席大會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委任超過一名代表，則須在代表委任表格內指明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倘進行投票表決，則每位親自或由受委代表出席的本公司股東就其持有的每一股股份均有一票投票權。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授權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不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三時正）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本公司股東於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該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文書須視為已撤銷。
4.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務請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供登記。
5. 由於香港的2019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狀況不斷轉變，本公司可能須於短時間內通知更改大會的安排。本公司股東應查閱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sisram-medical.com），以取得大會安排的日後公告及最新資訊。
6. 本通告所提述的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毅先生、Lior Moshe DAYAN先生及步國軍先生；非執行董事吳以芳先生、汪曜先生及馮蓉麗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方香生先生、陳志峰先生、陳怡芳女士及廖啟宇先生。